

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文件

浙生环协〔2023〕70号

关于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2023年度第五批团体标准制定计划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评审和研究，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现下达2023年度第五批团体标准制定计划（见附件）。

请各主要起草单位和相关企业按照《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要求，结合国家相关规定和产业政策，认真落实和实施计划，在标准起草中加强与有关方面的协调，广泛听取意见，保证项目质量和水平，按时完成团体标准制定任务。

根据《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按照“谁需求、谁受益、谁投资”的原则，工作经费原则上由标准立项申请单位和参与单位共同承担。

附件：2023 年度第五批团体标准计划项目汇总表

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

抄送：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，标准起草单位，协会标技委各委员。

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

2023 年 10 月 19 日印发

附件

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

2023 年度第五批团体标准计划项目汇总表

[illegible]